

# 國立陽明大學 105 及 106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選舉

## 投票說明

一、投票時間：共兩日。

(一) 105 年 9 月 13 日 (星期二)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整止。

(二) 105 年 9 月 14 日 (星期三) 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整止。

二、投票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 1 樓第 4 會議室 (多功能室)。

三、領票：選舉人當場親自簽名領取選票並圈選，不得代領或代選。

四、本屆應選校務會議教師代表人數，以全體會議成員總人數二分之一計算 (即出席校務會議人數為 96 人，應選教師代表為 48 名)；其中具教授、副教授資格者，不得少於教師代表三分之二 (即 32 名)。

五、各學院當選比率 (含當然代表)，以 25% 為上限，當選人數小數位採無條件進位法。

六、本會議教師代表由全體專任教師普選之。本會議教師代表選舉，採無記名圈選法，至多圈選教師代表人數四分之一 (12 名)。

七、本會議教師代表選舉選票，依姓氏筆劃排列。

八、本會議教師代表任期 2 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
九、選務工作：唱票、記票人員由秘書室安排，監票人員請人事室派員擔任。